

附件四

認養計畫書(修正範本)

申請單位：_____

認養標的：臺南市新市區公所壘球場

認養期程：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2 年○○○月○○○日止共 2 年

壹、申請單位資料

申請單位地址			
立案證號 或統一編號			
聯 絡 人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 方式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E-mail	
	聯絡地址		

印

壹、認養單位現況：

貳、組織編列及業務職掌：

參、認養單位年度活動及比賽規劃：

肆、對認養場地現況之認識：

一、設備方面及建議（例如：澆灌設備、圍籬…等）：

設施方面及建議（例如：紅土、草皮、工具間…等）：

二、其他方面及建議：

伍、認養策略：

一、基本認養範圍：

二、額外認養範圍：（例如增加除草範圍至道路或○○○等）

三、日常維護實施策略：

四、場地之管理（包括場地進出管制，各場使用人場地反應問題解決、清潔管理…等）：

陸、場地使用管理須知：（除依本所現行使用管理須知管理外，並得自行強化或補充規定）

柒、必要費用之收費及對本區轄內球隊之減免或優惠措施：（除應依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核定之壘球場使用收費基準表收費（如下表），不得有超收或營利之行為外，並得自行再減免或優惠）

※壘球場必要費用收費基準表：

一、非本區球隊：

每場次收費項目	每場次收費基準 (新台幣)	備註
清潔維護費	五百元	1. 限體育性活動。 2. 不得佈置舞台。 3. 不得售票營利。 4. 不足4小時或逾申請時間仍以一場計。
水電費	五百元	
損害保證金	三千元	1. 場地使用後自行辦理清潔者，檢查完畢後無息退還，否則收費三千元，至改善完成為止。 2. 如有不當使用致損壞者，該賠償金另計。

二、本區社區、學校自組球隊優惠措施：

每場次收費項目	每場次收費基準 (新台幣)	備註
清潔維護費	三百元	1. 限體育性活動。 2. 不得佈置舞台。 3. 不得售票營利。 4. 不足4小時或逾申請時間仍以一場計。
水電費	五百元	
損害保證金	三千元	1. 場地使用後自行辦理清潔者，檢查完畢後無息退還，否則收費三千元，至改善完成為止。 2. 如有不當使用致損壞者，該賠償金另計。

捌、預期成果及效益：

玖、財務收支一覽表

壹拾、成果報告

壹拾壹、其他

註：請依上開架構填寫，並得增列其他項目。